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国创”）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4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491,318股，发行价格18.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1,154.80万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税）745.1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409.66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27日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26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并结合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数据智能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48,406.26	32,757.46
2	智慧储能BMS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20,809.56	19,955.42
3	数字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769.44	4,441.92
4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23,254.86

合计	97,985.26	80,409.66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0,962.02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0,333.12 万元（包括尚未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35.38 万元及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等净额 850.10 万元）。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等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具备合理性。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其中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自有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银行信贷资金。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拟购买相关产品的发行方及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审慎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不超过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丁江波

谢天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